

南京:首个社会救助“事实孤儿”进寄养家庭

4岁的佳佳到了读幼儿园的年龄,却面临着一个4岁孩童无法理解的困境:无人监护、没有户籍,没办法读幼儿园。

出生于单亲家庭,佳佳不知道自己的父亲是谁,而母亲因为吸毒在江苏省女子戒毒所接受治疗。佳佳的外祖父已经去世,而外祖母因为没有血缘关系而拒绝将佳佳的户口落在自己名下。无人监护,无人抚养,没有户籍,佳佳成为一名“事实孤儿”。

近日,“南京同心未成年人保护与服务中心”为佳佳联系寄养家庭,并协助办理了户口、入园等手续,成为我国由社会组织将事实孤儿安置到寄养家庭的一起成功案例。

吸毒女的孩子成了“事实孤儿”

佳佳如今不仅可以正常上幼儿园,而且还能与其他孩子一样,回到家享受家人的关爱。据“南京同心未成年人保护与服务中心”总干事黄琼花介绍,这起源于公益律师李晓霞的一次法律援助经历。

黄琼花说:“6月26日是禁毒日。我们一位法律援助主管李晓霞律师去江苏省女子戒毒所,给那戒毒人员做服务时,这个妈妈在戒毒所写了一个纸条给她,了解了这个信息后,她就告诉我,当天我们就跑到现场去看这个孩子了。”

从佳佳母亲处得知,她有个年仅4岁的女儿佳佳,在外面无人照顾。黄琼花和同事通过调查了解到,佳佳正面临着“事实孤儿”的困境。

黄琼花说:“7月份去调查时,孩子是没有户口的。她的妈妈在戒毒所,爸爸也不知道是什么人,孩子没有什么亲人可以托付。首先,我们要找跟她有血缘关系的亲人,这是一个可靠的归宿,但是没有。”

佳佳的外公去世,外婆、爷爷奶奶也联系不上,临时由一位爱心阿婆在义务照顾。在综合考虑到这些实际情况后,黄琼花决定为佳佳联系寄养家庭。

解决户口问题 寻找寄养家庭

经过多次考察评估,最终为佳佳找到了一家适合的寄养家庭。

佳佳与寄养家庭的关联始于一次邂逅。据李晓霞介绍,佳佳在一家店铺与寄养家庭的成员相遇,他们觉得佳佳很可爱,沟通后才知道原来这个孩子没有人照顾。

李晓霞回忆说,在当时,佳佳有两个可选的临时监护人:一位是佳佳母亲的朋友,另一



位就是现在的寄养家庭。

随后,中心对两位可选临时监护人进行了综合评估。

“佳佳母亲的意愿是将孩子寄养给这位朋友,但是我们在评估后发现,佳佳母亲的朋友是一位单身保姆,而且不确定是否有吸毒史。”李晓霞表示。

“我们到社区、派出所对寄养妈妈的为人、家庭情况进行评估,专家都认为是合适的。所以评估结束后,我们就借鉴南京福利院寄养家庭协议的模式,通过我们的完善,形成了一个寄养协议。”黄琼花强调。

李晓霞解释说,对佳佳的临时寄养并不是民政部门的正常寄养程序,而是一种“非正常寄养”。

李晓霞所说的“非正常寄养”是一种合法的寄养,同样需要佳佳母亲与寄养家庭签订寄养协议和委托协议,规定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与民政部的寄养程序并没有太大差别,唯一不同之处是没有民政部门给予的相关寄养补助。

据介绍,佳佳的抚养费用主要来自外祖母一次性给予的钱、社会募捐和抚养家庭的义务支出。

在救助过程中,由于非婚生子女的特殊情况,“上户口”成了该救助方案中最为困难的一项。

“这是一个不断协商和协调的过程。”李晓霞回忆说,由于没有准生证,佳佳出生后一直没有户口。而佳佳的母亲在戒毒所,没有人可以为佳佳的户口而奔走。

“公益组织与当地派出所和佳佳户籍所在地进行协调,先将佳佳母亲的户口从户籍所在地迁出,转到派出所社区的集体户口,然后再将佳佳的户口落在母亲的名下。”李晓霞说道。

据黄琼花介绍,吸毒人员把户口从其继母的家里迁出来,放在社区公共户口上,孩子就跟着妈妈落在她的户口上。这个过程经历了一个多月,7月初介入,8月底户口落下来,最后只剩一个礼拜办了入学。因

为有户口,入学就简单多了。

需要更加规范化和合法化

在李晓霞看来,针对佳佳落户的各项举措,有些“特事特办”色彩,但却是一次有益的尝试,“毕竟解决了孩子的上学问题。”但同时,李晓霞也强调,要形成一个良性的模式,首先需要规范化和合法化。

“首先爱心家庭与监护人之间要有合法化的寄养手续。”李晓霞表示,双方的寄养协议是十分重要的,要规定好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如何打通“事实孤儿”与寄养家庭之间的通道也是下一步要解决的问题。在李晓霞看来,这次实践之所以成功是因为有“比较好的基础”:在签订寄养协议之前,这个家庭已经开始承担照顾佳佳的职责。

同时,潜在风险也是寄养过程中必须考虑的因素,而如何将潜在风险降低到最小化是公益组织要解决的另一大问题。

令李晓霞担忧的是,寄养家庭侵害孩子利益的事情时有发生,而且爱心家庭在寄养过程中也容易出现丢失的状况。为了将这一潜在风险降低为零,“需要详细规定寄养家庭哪些可以做哪些不可以做”。

在李晓霞看来,公益组织还需要形成一套完善的评估体系,这一体系应该包括前期评估、中期跟踪和后期监管监控。

华东师范大学副教授曾凡林则表示:“社会组织可以做一个普通性的服务,要不断摸索在已有的法律和政策框架下,怎么去规范工作,这可能是首当其冲的事情。希望政府部门也能够具有指导性的。一是在现有政策框架下面引导、规范、鼓励社会组织的参与。二是政府本身也需要照顾事实孤儿。不经过民政部门的情况下社会组织怎么办,我认为需要对已有政策做一些必要的修订。”

(据公开报道整理)

地方动态

宁夏:2020年实现社会捐赠总额达到10亿元以上

近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出台了《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到2020年,将实现社会捐赠总额达到10亿元以上,慈善园区解决残疾人及贫困人员就业不低于5万人,健全完善以300家基层慈善超市(实体)为依托的经常性慈善救助帮扶工作体系,惠及20万困难群众。

《实施意见》从四个方面明确了今后宁夏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17项具体任务。在大力发展培育慈善主体方面,将推进慈善产业园区建设、拓宽慈善实体建设范围、加强慈善组织自身建设、建设慈善组织孵化基地,壮大慈善事业发展力量。在加强慈

善宣传舆论引导方面,将通过大力传播慈善文化理念、建设权威慈善信息平台、规范慈善募捐活动、全面加强慈善组织监管,完善慈善活动监管措施。

在创新落实慈善活动方面,将通过落实重大慈善活动制度、开展经常性慈善活动、积极探索创新慈善业务、加强对外慈善交流合作,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同时,将通过完善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系列配套政策、建立社会救助和慈善资源对接制度、建立慈善资源参与解决民生需求机制、健全完善慈善工作体系和组织网络,优化慈善事业发展环境。

(据《宁夏日报》)

浙江:2015年度省级公益创投结果出炉

日前,经自愿申报、公开评审和社会公示等环节,浙江省民政厅印发了《关于确认2015年度省级福彩公益金资助全省性社会组织公益项目的通知》,“浙江省羊公会公益救援促进会公益大学助残项目”等16个项目分享了总额为240万元的省级福彩公益金专项补助资金。

2015年浙江首次将2000万元省级福彩公益金整体作了划分。其中,1760万元以因数法测算后直接转移支付到市县,下放审批权限,由市县相关部门按照要求自行组织安排;240万元用于安排资助全省性社会组织公益项目。

(据中华慈善新闻网)

温州:4类社会组织登记“零资金门槛”

近年来,温州市深入探索社会组织审批制度改革,协同推进民办教育综合改革和社会资本办医改革,激发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服务,取得三大成效。

降低准入,培育发展社会组织。除了依据法律法规前置行政审批及政治类、宗教类、社科类外,社会组织已全部实行直接登记;最大限度减免开办资金,对“公益慈善、社会福利、社会服务和基层社区社会组织”实行“零资金门槛”;通过增加字号等形式突破“一业一会、一地一会”的限制,允许适度竞争。

2013年,经省民政厅授权,温州作为全国首个地级市

开展了非公募基金会的登记管理工作。之前近10年时间里,温州非公募基金会只成立了20余家,而试点之后的2年多时间里,已有23家公益基金会登记成立。

此外,温州对登记为民办事业单位的民办学校、民办医疗机构、民办养老机构,明确出资财产属于出资人所有,一定条件下可以转让、继承、赠与,并允许出资人取得一定的合理回报。

据温州市民政局最新统计,目前温州社会组织总数7775家,比2013年启动改革时的4700家增长了65.43%。

(据温州网)

贵阳: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参与禁毒

近日,贵阳市禁毒办发布公告,向社会组织购买两个服务项目,最终通过询价选定承包人。

一个服务项目是贵阳市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心理档案建设,内容是为云岩区省府社区、南明区油榨社区、乌当区顺新社区和花溪区明珠社区四个社区300余名社会戒毒康复人员建立心理档案,通过对戒毒康复人员社会、家庭、身体、心理等指标的调查测验、分析和判断,评估吸毒程度及心理健康程度,并对他们进行心理干预等级分类,建立心理档案,为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分级管理、

分阶段教育和社区戒毒康复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提供依据。

另外一个服务项目为贵阳市社会化戒毒康复实操课程,内容是对全市100名禁毒专职工作人员和社会组织禁毒志愿者进行社会化戒毒康复实操课程培训,具体包括针对吸毒的不同阶段采取干预方案、禁毒专业知识和帮助社区戒毒康复人员重新就业等内容。

目前,已有四家符合资质的社会组织进行报价,贵阳市禁毒办将择优选取两家社会组织向其购买服务。

(据贵阳网)